

安徽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| “三公”经费 合计 | 因公出国 (境) 费 |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| | | 公务 接待费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| | 小计 | 公务用车 购置费 | 公务用车 运行费 | |
| 6.0 | | | | | 6.0 |

二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安徽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6 万元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6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本单位为 2023 年新设立预算单位，故无与 2023 年预算对比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的说明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527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。其中：公

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，本单位为 2023 年新设立预算单位，故无与 2023 年预算对比增减变化情况及其原因的说明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本单位为 2023 年新设立预算单位，故无与 2023 年预算对比增减变化情况及其原因的说明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6 万元，本单位为 2023 年新设立预算单位，故无与 2023 年预算对比增减变化情况及其原因的说明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、外省市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，开展知识产权事业发展等公务往来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2066 号）、《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（财行〔2018〕1096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注：本单位为 2023 年新设立预算单位，故无与 2023 年预算对比增减变化情况及其原因的说明。